**2020年政府预算公开补充资料**

一、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全县财力收入为333379万元，其中县本级财力312379万元，乡级财力21000万元。财力分项构成如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1）一般预算收入129800万元；

（2）返还性收入9305万元；

其中：增消两税税收返还2931万元

所得税基数返还531万元

实施增值税收入划分税收返还5214万元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585万元

其他返还性收入（公安交通管理）44万元

（3）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62014万元；

（4）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15606万元；

（5）固定数额补助收入16578万元；

（6）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收入68万元；

（7）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5524万元；

（8）基本养老保险转移支付收入11756万元；

（9）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18692万元；

（10）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2116万元；

（11）各项结算补助收入487万元；

（12）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2078万元；

（13）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0656万元；

（14）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380万元；

（15）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88万元；

 (16)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27万元；

（17）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支付收入26287万元；

（18）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支付收入18148万元；

（19）文化旅游共同财政事权支付收入329万元；

（20）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200万元；

（21）新增债券5000万元；

（22）上年结余收入2383万元；

（23）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396万元；

（18）上解支出17449万元。

县本级公共财政支出安排总体情况：2020年县本级支出累计安排312379万元。基本支出 万元，项目支出 万元，预备费3800万元，债务还本付息5209.9万元。

二、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各部门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按不高于2019年支出控制数编制，安排 2371万元，较去年下降 1.2 %，原因为各部门厉行节约，减少铺张浪费，从严控制公务接待活动。

其中：公务接待费1124 万元较去年下降1.4%，原因为从严控制公务接待活动。因公出国（境）经费没有安排预算，较上年持平；公车购置费 30万元，公车运行费 1217万元，较上年下降1%，原因为各部门厉行节约。

三、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1）截止2019年末内乡县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309706.65万元，其中：

1、政府债务309706.65万元；

2、无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

3、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6407.74万元；

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上级财政部门公布我县2019年债务限额为32.81亿元，政府债务严格控制在限额以内，风险整体可控，债务结构比较健康。

2019年地方政府债券（含再融资债券）发行826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为22400万元，专项债券为60200万元。还本付息为26511.79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8521.74万元，专项债券7990.23万元。

四、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各部门要编制预算时要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全面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不仅要包括产出、成本，还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应当内容完整、指向明确、合理可行，与工作计划和预算资金相匹配，能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并通过相应的绩效指标细化、量化描述。强化对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不高的，要按一定比例压减预算规模和调整项目安排；对项目绩效评价不合格的，一律不予安排。同时要认真填报项目具体实施计划和季度支出进度计划，提高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确保达到预期目标。